

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 
聯 絡 人：楊秀燕  
電 話：7172930 分機 116 3  
傳 真：72 6 2 4 4 5  
電子郵件：s2897@nknucc.nknu.edu.tw

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教創字第108000192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評鑑中心公文推薦委員、附件二1080227修正後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系所、附件3推薦及不合適申請表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高等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檢送本校108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「訪視委員推薦及不合適申請表」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高等育評鑑中心基金會2月26日高評字第1081000169號函（附件一）辦理。
- 二、財團法人高等育評鑑中心基金會檢送本校108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「訪視委員推薦及不合適申請表」，其推薦資格及迴避原則等詳如函文說明。
- 三、各受訪單位（以一個系所為受訪單位）可依據委員資格條件與利益迴避原則，推薦至多10位訪視委員、5位不合適訪視委員。

四、本校29個受評系所（附件二），請於3月21日前填具附件三「訪視委員推薦及不合適申請表」，申請表紙本經單位主管簽章後，擲回教務創新組；申請表電子檔敬請回傳b4@nknu.edu.tw，俾利彙整依限函復高教評鑑中心。

正本：本校各系所

副本：本校各學院、本校各院院長及系所主管(107.08)、教務處教務創新組

校長 吳連賞

校長 吳連賞

裝

訂

線